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税务局

催告书（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适用）

乌沙税费强催〔2025〕0001号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65010031330366XU

单位编号：65011002882

用人单位全称：新疆万合帮商贸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：艾斯凯尔·阿吉身份证件名称及号码：653021\*\*\*\*\*\*\*\*0454

单位地址 ： 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钱塘江路44号1栋6层608

本机关于2024年8月26日向你(单位)送达《社会保险费征收决定书》（乌沙税长江费征决〔2024〕650103190001号），你单位在法定期限内未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，又不履行本机关作出的行政决定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》第四十五、四十六和五十四条规定，现依法向你单位催告，请你单位自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10日内履行下列义务：

足额缴纳所欠缴的社会保险费人民币（大写）贰万捌仟玖佰肆拾壹元陆角（￥28941.6）和自欠缴之日起至缴纳之日止按日加收的滞纳金（2011年7月1日后欠缴社会保险费按日加收万分之五滞纳金）,或者依法提供担保。

逾期仍未履行义务的，本机关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。

你单位自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3日内，可向我局提出陈述和申辩，逾期未提出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的权利。

联系人： 丁晓湘

联系电话： 0991-4501691

地址： 沙依巴克区伊宁路44号沙区税务局长江路税务所三楼301室

执法人员（检查证号）：

西热力·艾则孜新税征650103240010

丁晓湘新税征650103240028

2025年1月20日